

規劃設計理念



揚棄僵化的歷史主義風格，運用簡潔創新的手法，來表現建築物本來生命力的面貌。拒斥古典主義的束縛，不遵守任何立面法、端視需要恣意開窗，以順應基地的自然持性，使用者的活動狀況，材料及構造方式而決定律動的造型。在立面上表現出內外張力的互動，內部則表現出互相穿透之空間特性。冀改善生活環境，提供安全與舒適之居住環境與人行空間，復甦都市機能，增進公共利益，並配合政府都市發展政策，有計畫之都市土地開發利用，進而改善公共安全、衛生及增進都市景觀，塑造地區意象，提昇整體環境品質。締造兼顧空間性、經濟性、適居性、便利性及人文性兼具的住宅大樓。